

提交報告書 審計署署長2013-2014年度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帳目審計結果報告書及第六十三號衡工量值式審計結果報告書，已於2014年11月20日提交立法會。政府帳目委員會("委員會")撰寫的報告書(第六十三號報告書)亦隨後於2015年2月11日提交立法會，因此符合《立法會議事規則》第72條的規定，在審計署署長提交報告書("審計署署長報告書")後3個月內，將其報告書提交立法會。

2. **政府覆文** 回應委員會第六十三號報告書的政府覆文在2015年5月20日提交立法會。政府當局在2015年11月2日就政府覆文中有待處理的事項提交進展報告。這些事項的最新發展及委員會所作的進一步評論載於下文第3至31段。

道路安全措施的管理

(政府帳目委員會第六十三號報告書第3部第3及4段)

3. 委員會從2015年5月提交立法會的政府覆文中獲悉：

打擊酒後駕駛的措施

- 由於在2013年年底開始試行運作的流動呼氣測試中心的成效理想，因此香港警務處("警務處")將於2017年之前增設額外3個流動呼氣測試中心，在路旁向司機收集舉證呼氣樣本。屆時檢查呼氣測試與舉證呼氣測試相隔的時間可進一步縮減；

打擊超速駕駛和衝紅燈的措施

- 在研究新措施以改善現有衝紅燈攝影機系統成效的過程中，運輸署已按審計署的建議考慮拍攝違例車輛前方影像的方案。按照個人資料私隱專員的意見，運輸署已聘請顧問進行私隱影響評估，以確定有關方案是否符合《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486章)。私隱影響評估工作現正進行，運輸署及警務處會在考慮評估結果後，才決定拍攝違例車輛前方影像的未來路向；

促進車輛更安全營運的措施

- **公共小巴** 2012年4月，政府修訂了《道路交通條例》(第374章)，引入阻遏公共小巴司機超速駕駛和提高公共小巴營運安全的措施。其中3項措施已在2012年4月立法會通過相關修訂法例後生效。另一項措施，即強制新登記的公共小巴安裝認可電子數據記錄儀，已於2014年12月1日生效。餘下一項措施，即強制公共小巴駕駛執照申請人修畢職前課程，則於2015年6月1日起生效；
- **所有司機** 按照律政司的意見，運輸署會因應個別個案的情況，在有需要確定被懷疑健康欠佳的司機是否適宜駕駛，但又無法取得有關司機同意以查詢其醫療紀錄時，要求相關醫生提供有關的醫療紀錄；及

交通意外資料的準確程度

- 警務處已為交通行動及管理系統進行改善工程，以改善輸入至該系統的交通意外成因的準確性。警務處會進一步提升該系統，以加強與運輸署的運輸資訊系統的兼容性，從而進一步減少資料的錯誤輸入。

4. 委員會希望政府當局繼續向其報告此事的最新發展。

追回聯合國難民事務高級專員署尚欠的暫支款項問題 (政府帳目委員會第六十三號報告書第5部第8至10段)

5. 委員會獲悉：

- 政府繼續敦促聯合國難民事務高級專員署("專員署")再次向國際社會募捐，以便償還尚欠的11億6,200萬元暫支款項；
- 保安局曾於2015年7月再次去信專員署香港辦事處，重申政府的立場及表明香港市民期望專員署可早日償還欠款；及

- 雖然專員署未必能在短期內償還欠款，政府會繼續要求專員署早日償還尚欠的暫支款項。

6. 委員會希望政府當局繼續向其報告政府追回專員署尚欠的暫支款項的發展情況。

連接中區5座商業樓宇的行人天橋

(政府帳目委員會第六十三號報告書第5部第11至13段)

7. 委員會獲悉，樓宇II業主於2015年7月底就擬建的行人天橋A按照《建築物條例》(第123章)的規定，向屋宇署提交建築圖則，以供批核。屋宇署在處理有關申請時，已按中央處理建築圖則的程序把建築圖則分發相關的政府部門，包括地政總署港島西及南區地政處，以供該等政府部門按其關注或規管的範疇進行審議。屋宇署、地政總署及其他相關政府部門會繼續與樓宇I及樓宇II的業主跟進個案。

8. 擬建行人天橋A的位置載於**附錄3**。

9. 委員會希望政府當局繼續向其報告此事的最新發展。

新界小型屋宇批建事宜

(政府帳目委員會第六十三號報告書第5部第14至17段)

10. 謝偉俊議員申報他是新界原居村民。

11. 委員會從2015年5月提交立法會的政府覆文中獲悉：

- 現行的小型屋宇政策行之已久。有關檢討涉及法律、環境及土地規劃等複雜問題，這些問題均須審慎檢視；及

- 同時，政府當局也會與主要持份者以及社會大眾保持溝通。

12. 委員會希望政府當局繼續向其報告此事的最新發展。

免地價或以象徵式地價直接批出土地予私人體育會所
(政府帳目委員會第六十三號報告書第5部第38至40段)

13. 石禮謙議員申報，他是香港鄉村俱樂部、香港足球會、香港哥爾夫球會、香港賽馬會("馬會")及香港遊艇會的會員；謝偉俊議員申報，他是馬會、香港童軍總會及南華體育會的會員；梁家傑議員申報，他是馬會的會員；吳亮星議員申報，他是馬會及紀利華木球會的會員；陳克勤議員申報，他是馬會的會員；以及梁繼昌議員申報，他是婦女遊樂會及紀利華木球會的會員。

14. 委員會獲悉：

檢討私人遊樂場地契約政策

- 民政事務局已於2014年年中成立一個跨部門工作小組，就私人遊樂場地契約政策進行檢討。民政事務局正敲定有關建議。政府當局建議於2016年第二季向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匯報檢討結果；

"開放設施計劃"規定的實施情況

- 民政事務局繼續透過宣傳，鼓勵外界團體使用私人遊樂場地契約持有人營運的體育設施；

監察遵從契約條件的情況

- 民政事務局監察契約用地各項體育設施的使用率，尤其是"開放設施計劃"的實施情況，並已展開每年巡查各契約用地的工作，確保契約持有人符合"開放設施計劃"的規定；及

- 地政總署會徵詢民政事務局及其他相關政策局和部門的意見，繼續跟進審計報告中違規及懷疑違反批地條件的個案，並於適當時候就契約採取執法行動。地政總署亦已就未須續期的契約用地進行巡查行動，並將諮詢民政事務局作適當的跟進行動。

15. 委員會希望政府當局繼續向其報告此事的最新發展。

路旁環保斗的管理

(政府帳目委員會第六十三號報告書第5部第41至43段)

16. 委員會獲悉：

環保斗問題的嚴重性

- 由環境局／環境保護署牽頭，並由發展局、運輸及房屋局("運房局")、食物環境衛生署、民政事務總署、警務處、路政署、地政總署及運輸署提供支援的管理路旁環保斗聯合工作小組("聯合工作小組")，已完成對環保斗所產生的問題，以及地政總署和警務處就現時環保斗所採取執法行動的成效進行的檢討工作。聯合工作小組發現，環保斗被放置在全港各道路及公眾地方的主要原因，是缺乏適當的擺放地點，特別是於夜間時分；

規管及利便環保斗作業的策略及行動方案

- 因應上述檢討結果，環境局局長、發展局局長和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同意在短期內採取雙管齊下的方法，處理在路旁或公眾地方擺放環保斗所帶來的問題，包括尋找合適地方供存放環保斗之用，而選址必須符合易達程度、土地用途及其他相關要求；以及提高執法效率，以減少不適當擺放環保斗的情況；
- 聯合工作小組正積極落實有關工作，以期於2016年內推行按雙管齊下的方法建議採取的措施，更妥善規管及利便路旁環保斗的運作；

引入規管制度

- 政府會因應將於2016年內推行的措施的成效，考慮長遠而言是否需要引入其他較為制度化的措施，例如規管制度或指定一個政府部門負責規管及利便環保斗的作業；

推行審計署建議的進度

- 就下列餘下兩項審計署建議而言，當局已完成或正進行跟進工作：
 - (a) 制訂策略及行動計劃，以規管及利便環保斗作業；以及指定一個政府部門負責規管及利便環保斗作業；及
 - (b) 進行檢討，重新評估目前情況，並決定政府是否需要採取行動引入規管制度，以規管及利便環保斗作業。

17. 委員會於2016年1月8日致函政務司司長，促請政府當局盡快規管環保斗作業，以保障公眾安全。委員會亦查詢以下事項：警務處及地政總署就路旁閒置環保斗最新採取的執法行動的詳情；由哪些政府政策局／部門負責規管及利便環保斗作業；以及規管和利便環保斗作業的策略及行動計劃的詳情。環境保護署署長的回覆載於**附錄4**。

18. 委員會希望政府當局繼續向其報告此事的最新發展。

為長者提供的長期護理服務

(政府帳目委員會第六十三號報告書第8部第1章)

19. 委員會獲悉：

- 政府會繼續透過多管齊下的方式，在2014-2015年度至2017-2018年度提供約1 700個新增資助安老宿位，以

及在2014-2015年度至2016-2017年度增設約330個資助日間護理名額。社會福利署("社署")亦已預留共有13幅用地，作為興建安老院舍、附屬於合約安老院舍的長者日間護理單位，以及長者日間護理中心用途；及

- 一 在加強社區照顧服務以支援居家安老的長者方面，社署會繼續推行"長者社區照顧服務券試驗計劃"。在為各區編配新增社區照顧服務名額時，社署亦會顧及個別地區的輪候時間和服務需求，並透過跨區安排，在輪候時間較長的地區靈活地增加日間護理名額。舉例而言，社署在2015年10月透過擴充灣仔一間現有的長者日間護理中心而新增58個日間護理服務名額，為居於灣仔區及東區的長者提供服務。新增的1 666個改善家居及社區照顧服務名額亦已於2015年6月底全面投入服務。社署正研究整合綜合家居照顧服務與改善家居及社區照顧服務的可行性和模式，當中會考慮新推出的各項社區照顧服務試驗計劃，並顧及到綜合家居照顧服務同時涵蓋普通及體弱個案，而改善家居及社區照顧服務則只涵蓋體弱個案。

20. 委員會建議將各項尚待完成事項轉交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跟進。

為長者提供的健康服務

(政府帳目委員會第六十三號報告書第8部第2章)

21. 委員會獲悉：

衛生署的長者健康評估服務

- 一 自一隊新增的臨床小組於2015年3月在瀝源長者健康中心投入運作，加上實施多項改善措施(包括在治療服務使用率較低的長者健康中心提供額外健康評估服務，以及在所有長者健康中心增加首次健康評估服務的比率)，首次健康評估的整體輪候時間中位數已由

2014年的20.1個月下降至2015年(截至7月)的17.4個月。另一隊新增的臨牀小組將於2016年在灣仔長者健康中心投入服務，預期將可進一步改善整體輪候時間。衛生署會密切監察所有長者健康中心的輪候時間，並會探討可否為有意登記成為長者健康中心會員和接受首次健康評估的長者，制訂輪候時間的服務表現承諾。衛生署亦會參考有關推行長者醫療券計劃及長者健康評估先導計劃的經驗，以檢討長者健康中心的服務；及

- 為期兩年的長者健康評估先導計劃已於2015年7月完結，共超過7 900名長者參加。衛生署已委託研究機構檢討長者健康評估先導計劃的推行情況。政府建議在2016年第一季向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匯報檢討結果；

衛生署的長者健康外展隊伍所提供的健康教育和諮詢服務

- 衛生署已完成就長者健康外展隊伍所提供的健康教育及諮詢服務進行的檢討。各項提升長者健康外展隊伍效率的措施亦已經／正在實施，其中包括：檢討健康推廣活動的作業指引以統一有關程序；定期收集相關數據以監察在每間安老院舍和非安老院舍進行的健康推廣活動的次數；訂立服務策略和優先次序；以及落實以風險為本的安老院舍健康紀錄檢查機制；

衛生署轄下長者醫療券計劃的管理

- 衛生署會繼續推廣以吸引更多醫療服務提供者參加長者醫療券計劃。當局即將展開長者醫療券計劃的全面檢討，當中包括監察程序及巡查策略；

專科門診診所的輪候時間

- 醫院管理局("醫管局")已實施了一系列措施，以縮短專科門診的輪候時間，這些措施包括加強公營基層醫療服務、加強人手、探討推行公私營協作計劃的可行

性、透過年度計劃管理專科門診的輪候時間、在專科門診診所和醫管局網頁展示輪候時間的最新資料、強化跨網轉介安排，以及優化預約安排。醫管局會監察這些措施的成效，並按需要推行適當的補充措施，進一步縮短專科門診的輪候時間。另外，醫管局正全面檢視各專科門診診所的預約安排；及

社區老人評估小組

- 醫管局已提升社區老人評估小組的服務，以更能涵蓋安老院舍的院友，尤其是加強對院舍末期疾病院友的支援，改善他們臨終前的護理質素。醫管局會定期檢視社區老人評估小組的服務範圍，同時會考慮服務需要和醫護人手的供應，以規劃發展服務。醫管局會按需要考慮進一步的服務發展，透過2016-2017年度及往後年度的工作計劃分配資源以配合需要，尤其在有院舍服務擴展的地區。

22. 委員會希望政府當局繼續向其報告此事的最新發展。

民航處新總部

(政府帳目委員會第六十三號報告書第8部第3章)

23. 委員會獲悉，有關民航處處長就民航處新總部工程項目進行期間的違規事件的檢討報告，運房局正從多方面進行詳細調查，核實及檢視所有相關的事實及導致違規事件發生的成因。除了審視該份報告及民航處提供的補充資料外，運房局人員已到訪民航處查看有關檔案和紀錄，亦會視乎情況要求有關部門提供進一步資料。運房局會盡快完成有關調查，以就違規情況確定相關的責任；如有違規行為，運房局會按照既定程序跟進，包括採取適當的行政或紀律行動。

24. 委員會於2016年1月8日致函運輸及房屋局局長，查詢運房局就民航處新總部工程項目進行期間的違規事件所作調查的進展情況，以及何時完成有關調查工作，並向公眾公布調查結果。運輸及房屋局局長的回覆載於**附錄5**。

25. 委員會希望政府當局繼續向其報告此事的最新發展。

政府加強樹木安全的工作

(政府帳目委員會第六十三號報告書第8部第5章)

26. 委員會獲悉：

統籌各樹木管理部門的工作

路旁樹木管理責任的劃分

- 發展局已檢討路旁樹木護養的政策考慮，並正與有關部門合力加強未撥用政府土地路旁樹木的定期護養工作；

護養未撥用政府土地上的路旁樹木

- 樹木檢查工作已於2013年12月展開，並正進行中。地政總署會努力加快行動，以期於2016-2017年度完成有關工作；

管理資訊系統和資料庫

樹木管理資訊系統

- 樹木管理資訊系統的改善計劃已於2014年11月展開，並於2015年11月完成。在各項改善工作中，該計劃會處理之前在開發系統上遇到的問題。當改善計劃完成後，樹木管理辦事處會考慮如何有效地運用樹木管理資訊系統的處理投訴功能；

《樹木登記冊》

- 樹木辦已檢討《樹木登記冊》，發現登記冊大體上瀏覽率頗高，登記冊亦已充分顯示各區受監察樹木的資料。《樹木登記冊》原本的PDF格式檔案已於2015年9月以另一格式取代，並新增欄位可按地區、管理部門及樹木地點等檢索；

未來路向

處理私人土地上的樹木安全風險

- 樹木管理辦事處已擬備一份關於樹木護養的手冊草稿供私人物業業主參考，並正徵詢有關人士的意見。在手冊推出後，發展局會邀請民政事務總署把該手冊納入《建築物管理條例》(第344章)下的工作守則；
- 樹木管理辦事處亦與民政事務總署及專業團體緊密合作，安排有關正確管理樹木的講座予私人物業業主及物業管理人員；及
- 發展局會繼續向立法會發展事務委員會報告推行樹木管理政策的進展情況。

27. 委員會希望政府當局繼續向其報告此事的最新發展。

建造新界單車徑網絡

(政府帳目委員會第六十三號報告書第8部第7章)

28. 委員會獲悉：

新界單車徑網絡的推展

- 2015年7月22日，發展局及土木工程拓展署向立法會發展事務委員會匯報新界單車徑網絡的最新整體進展，以及上水至屯門段第二階段工程的估計建造成本。土木工程拓展署亦已在2015年7月22日獲立法會發展事務委員會支持進行上水至屯門段第二階段的工程。土木工程拓展署會於稍後為工程申請撥款；
- 關於路段D方面，由於元朗至南生圍段、馬鞍山至西貢段、屯門至龍鼓灘段，以及太和段均受到嚴重的地理和環境局限，土木工程拓展署在向相關區議會匯報後已取消了這些分支路段。至於三門仔的分支路段及太和休息處的規劃及設計，土木工程拓展署就擬建的

三門仔段單車徑走線於2015年7月10日諮詢了大埔區議會轄下的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並得到他們的支持。鑒於大埔區議會對是否需要設置太和休息處表示有所保留，土木工程拓展署會進行檢討，並待檢討完成後再次諮詢大埔區議會；

工程合約的管理

- 土木工程拓展署正在繼續檢討擴闊馬鞍山至上水段和上水至屯門段不足3.5米闊單車徑路段的可行性。檢討工作應在2015年完成；
- 土木工程拓展署已把調整工程項目範圍的理據須妥為記錄在案的要求，載述在《土木工程管理手冊》中；
- 運輸署已完成收集有關狹窄單車徑路段的資料，現正檢視是否需要就關鍵路段進行改善措施，例如增加交通標誌、道路標記或附屬的街道設施；

單車徑的交通管理和保養

- 運輸署已於2015年7月向路政署發出所有第二階段改善工程的施工要求，而路政署計劃於2016年完成有關工程；及
- 運輸署正檢視可否取消現有單車徑部分強制性下車管制區，或以指導性下車管制區代替。有關檢討預計會在2015年年底完成。在完成對現有單車徑的強制性下車管制區的檢討後，運輸署會聯同警務處檢視騎單車人士有否遵守強制性下車規定，以制訂適當的措施，令更多騎單車人士遵從相關規定。

29. 委員會希望政府當局繼續向其報告此事的最新發展。

政府化驗所提供的服務

(政府帳目委員會第六十三號報告書第8部第8章)

30. 委員會獲悉：

向用戶局及部門提供的化驗所服務

- 政府化驗所繼續檢討其服務表現目標，以改善與其服務表現相關之資料的發放工作。政府化驗所已經加強兩個樣本資訊管理系統，其管理人員現可更輕易地取得所需資料。政府化驗所檢討服務表現指標後，可能進一步修改系統；
- 與客戶的聯繫方面，政府化驗所已與警務處及香港海關("海關")討論有關擴充現有服務備忘錄內容的事宜，這兩個部門均與政府化驗所簽訂了服務備忘錄。海關認為無須更新現有的服務備忘錄，而與警務處簽訂的備忘錄則有需要擴充內容。政府化驗所又諮詢了主要的客戶，這些客戶認為目前與政府化驗所的工作安排合適，沒有迫切需要與政府化驗所簽訂服務備忘錄。政府化驗所會繼續聯絡其主要客戶，了解他們的服務需求；

外判化驗所服務

- 政府化驗所於2015年8月檢討實施外判化驗所服務後的情況，認為外判服務讓政府化驗所得以有效運用資源來應付食物安全方面的挑戰；及

化學品、樣本、證物及設備的管理

- 政府化驗所已就存貨管理發出"儲存管理清單"，讓採購和用戶組別使用，確保存貨紀錄依照《物料供應及採購規例》保存，同時也發出了關於定期盤點和監察存貨量的指引。此外，政府化驗所計劃為各個組別的預算管制、採購要求和訂貨程序，開發一套結合管理和行政系統的新電腦系統。新系統也會有存貨管理功能，例如顯示存貨量和已過期的化學品。

31. 委員會希望政府當局繼續向其報告此事的最新發展。